

证券代码：870427

证券简称：ST 天天科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腾讯会议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彦兵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所做决定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5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林小龙、姜珂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4 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对上述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对上述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公司于 2024 年 7 月决定对陕西天大天科进行减资。减资后公司对陕西天大天科的认缴出资额由 900 万元人民币减至 1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由 90%减至 10%；陈刚对陕西天大天科的认缴出资额由 100 万元人民币减至 90 万元人民币，陈刚持股比例由 10%增至 90%。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24 年 8 月，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将上述减资事项理解为出售资产事项并提交至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对上述减资事项进行补充审议。

（2）公司于 2024 年 5 月决定对贵州天大天科进行减资，由 1000 万元减至 50 万元。减资后公司对贵州天大天科的认缴出资额由 900 万元人民币减至 45 万元人民币，陈清照认缴出资额由 100 万减至 5 万元，持股比例均不变。

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现对上述减资事项进行补充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方及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选举谭泽国为公司监事。谭泽国及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贵阳诺一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关联方。现对上述关联方及与贵阳诺一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4 年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未来可能需求对公司 2025 年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晓芳、陶秀芳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8 日